

股票代码：002749

股票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1 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6 号”文核准，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75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的新股 1,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92 元，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38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588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49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15】0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444.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1	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	5,325.00	1,871.88
2	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	1,255.00	377.72
3	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	5,989.00	3,633.06
4	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	2,095.00	1,072.69
5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7,828.00	1,489.10
6	补充营运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计		34,492.00	20,444.45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获得存款利息收入及收益共计 565.90 万元，累计发生银行手续费支出 0.6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14,612.76 万元。

二、本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和期限

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应为商业银行、证券、保险及

其他合法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四）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来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及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发行主体、类型、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预计的年化收益率（如有）、实现保本的风险控制措施等。

三、前次委托理财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报告期实际收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南充市商业银行成都龙泉驿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	2016年04月07日	2016年07月13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4%（柜面渠道）/3.45%（电子银行渠道）（扣除相关费用，未扣税）	1,500	13.75	已收回本金、获得收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	4,000	2016年04月20日	2016年10月19日	以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为挂钩标的（1）若期末价格 \leq 下执行价，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3.2%；（2）若期初价格 $\times 115\%$ <期末价格<期初价格 $\times 125\%$ ，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3.2%+2% $\times (X-115\%)$ ，其中 X 为期末价格/期初价格；（3）若期末价格 \geq 期初价格 $\times 125\%$ ，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为 3.4%	4,000	63.82	已收回本金、获得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	2016年04月27日	2016年07月27日	产品收益=3.00%*n1/N+2.90%*n2/N；根据现行 USD 3mlibor 远期曲线和定价模型测算，本产品有 95%的可能性收益率等于 2.9%。	4,500	32.99	已收回本金、获得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2016年05月27日	2016年08月23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2%	5,000	38.58	已收回本金、获得收益
中国农业银行简阳市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2016年06月17日	2016年09月2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1%	5,000	40.34	已收回本金、获得收益
南充市商业银行成都龙泉驿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	2016年07月19日	2016年11月08日	3.30%（购买起点 5 万）/3.40%（购买起点 20 万）（扣除相关费用，未扣税）	1,500	15.65	已收回本金、获得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	2016年07月29日	2016年10月28日	根据现行 USD 3mlibor 远期曲线和定价模型测算，本产品有 95%的可能性收益率等于 2.8%	4,500	31.85	已收回本金、获得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2016年09月01日	2017年03月22日	1天≤投资期<7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1.70%；7天≤投资期<14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1.80%；14天≤投资期<28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00%；28天≤投资期<63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20%；63天≤投资期<91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50%；91天≤投资期<182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60%；182天≤投资期<364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70%；投资期≥364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80%	0	0	尚未到期
中国农业银行简阳市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2016年09月23日	2017年03月22日	2.85%（中国农业银行有权视情况调整产品预期收益率）	0	0	尚未到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4,000	2016年10月24日	2017年04月21日	（1）若挂钩标的平均利率小于8.00%，则凭证收益率（年化）=2.90%；（2）若挂钩标的平均利率大于等于8.00%，则凭证收益率（年化）=2.95%	0	0	尚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	2016年11月02日	2017年01月26日	根据现行 USD 3mlibor 远期曲线和定价模型测算，本产品有95%的可能性收益率等于2.75%	0	0	尚未到期
南充市商业银行成都龙泉驿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	2016年11月15日	2017年03月08日	3.65%（扣除相关费用，未扣税）	0	0	尚未到期
合计		46,000	--			26,000	236.98	--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情况。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2017年4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7日